

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7日9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（全部董事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，无委托出席情况），无缺席情况。
- 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瑞深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。

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